**彰化縣立伸港國民中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備援人力調配表**

填寫日期：109年 月 日

**單位名稱：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單位 | 人數 | 職稱（或其他屬性人力） | 核心業務(或配合防疫業務) | 人力遞補順序 | 備註 |
| 第1順位 | 第2順位 | 第3順位 | 第4順位 | 第5順位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說明：

1. 「職稱（或其他屬性人力）欄」：辦理核心業務者若為職員者則填列其職稱；若辦理核心業務者為其他屬性之人力，則視屬性填寫工友、技工、駕駛或聘用約僱等。
2. 「人力遞補順序」欄：請預擬單位員工感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致無法辦公，為維持核心業務運作之人力遞補順序。例如：第1順位-現有員額調配運用、第2順位-請其他院(處室)支援、第3順位-約僱職務代理或短期僱用臨時人員、第4順位-志工、第5順位-退休公教人員等。(註：請各單位自行決定遞補順序）
3. 請繕寫兩份，一份請指派專人保管，一份請送人事室彚整。

 承辦人核章： 單位主管核章：